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51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索菲亚	股票代码	0025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宁基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天骏	陈蓉	
办公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郭村仙宁路 2 号	广州市增城区永宁街郭村仙宁路 2 号	
电话	020-87533019	020-87533019	
电子信箱	ningji@suofeiya.com.cn	ningji@suofeiya.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743,784,082.56	4,781,002,791.61	-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99,620,964.37	411,854,130.10	2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8,365,425.15	368,383,621.64	2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9,919,344.74	148,173,434.52	858.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06	0.4538	21.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06	0.4538	21.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43%	7.16%	1.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956,091,868.92	12,056,813,813.51	7.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646,092,202.09	5,782,391,723.26	-2.3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4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淦钧	境内自然人	20.50%	187,063,600	140,297,700		
柯建生	境内自然人	19.41%	177,104,000	132,828,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2.25%	111,771,927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106 组合	其他	1.45%	13,226,2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八组合	其他	1.39%	12,688,24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社保基金 17052 组合	其他	1.36%	12,438,29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23%	11,188,968	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其他	0.99%	9,056,886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四组合	其他	0.78%	7,143,700	0		
中信证券-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险-中信证券-大家人寿长期成长型股票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4%	4,966,124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江淦钧先生、柯建生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概述

2023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深化"多品牌、全品类、全渠道"战略落地，实现营业收入 47.44 亿元，同比下降 0.78%，其中第二季度营业收入 29.39 亿元，同比增长 5.63%。各品牌持续释放动力，索菲亚品牌在整家定制 3.0 战略的迭代下，客单值持续提升，开拓橱柜、卫浴、门窗和墙地市场；米兰纳品牌下沉蓝海市场，升级"新一代·5A 硬核整家"战略，为业绩增长增添新动力；司米品牌全新定义"高端整家定制"，全面推进从整体厨房向高端整家定制转型战略升级，品牌、招商大力改革；华鹤品牌以"东方美学，始于木作"为品牌核心，打造具有东方意境的门墙柜一体化模式高端整家定制。

同时，公司已经前瞻性的进行存量市场布局：在产品端，自 2022 年开始逐步推出索菲亚橱柜、系统门窗、卫浴等全新品类，抢占旧改流量中的高频需求产品，通过产品迭代升级、系统提效、产能扩充、物流整合等提高供给效率；在渠道端，公司不断增强与装企的合作，通过公司直营整装与经销商合作装企等方式加大对前端流量的渗透，打造装企渠道的整家定制模式，并在今年上半年开发出毛坯拎包、拎包 2.0 等全新业务模式，以用户为中心，以社区服务中心为支撑，提供全装修生命周期产品及服务，未来将会成为抢占毛坯、旧改市场的重要方式。

1、零售渠道

(1)索菲亚品牌

索菲亚品牌拥有经销商 1,673 个，专卖店 2,768 家，其中省会城市门店数占比 11.49%(收入占比 24.67%)，地级城市门店数占比 20.77%(收入占比 26.88%)，四五线城市门店数占比 67.74%(收入占比 48.46%)。

2023 年 1-6 月，索菲亚品牌实现营业收入 42.77 亿元，同比增长 5.01%。报告期内索菲亚工厂端平均客单价 18,639 元，同比增长 6.55%。

(2)米兰纳品牌

米兰纳品牌共有经销商 487 个，专卖店 463 家。其中，省会城市门店数占比 10.58%(收入占比 22.21%)，地级城市门店数占比 32.18%(收入占比 31.92%)，四五线城市门店数占比 57.24%(收入占比 45.87%)。

2023 年 1-6 月，米兰纳品牌实现营业收入 1.68 亿元，同比增长 58.64%。报告期内，米兰纳工厂端平均客单价 13,659 元，同比增长 10.59%。

(3)司米品牌

司米品牌拥有经销商 210 个，专卖店 258 家，其中整家门店 120 家，衣柜上样门店数量达 172 家。其中，省会城市门店数占比 22.09%(收入占比 36.91%)，地级城市门店数占比 34.50%(收入占比 36.16%)，四五线城市门店数占比 43.41%(收入占比 26.93%)。在公司"多品牌、全品类、全渠道"的战略下，司米品牌经销商和索菲亚品牌经销商重叠率进一步降低。

报告期内，司米品牌在已转型整家策略的门店中，定制衣柜、橱柜等整家产品的工厂端平均客单价达 40,737 元，整家策略提升客单值的效果持续体现。

(4)华鹤品牌

华鹤品牌共有经销商 321 个，专卖店 323 家。2023 年 1-6 月，华鹤品牌实现营业收入 0.69 亿元。下半年，华鹤品牌将继续招优质经销商、强化终端赋能，推进装企、拎包、电商等新渠道建设来开拓新流量。

2、整装渠道

整装市场的发展让公司和装企重新看到了彼此的商业价值，并从品牌、设计、环保、供应链、智造等方面全方位展示了公司的硬核实力。上半年，公司整装渠道建设持续发力，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9.34%。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公司直营整装事业部已合作装企数量 184 个，覆盖全国 167 个城市及区域。未来，整装渠道将持续开拓合作装企，扩大业务覆盖范围，同时不断深化现有合作装企业务，加快全品类产品布局。

3、大宗业务渠道

上半年，公司积极响应"保交楼"政策，大力开发"保交楼"工程业务；坚持优化大宗业务客户结构，巩固发展与优质地产客户的合作，优质客户收入贡献持续保持稳定，与国内多个 Top100 地产客户签署战略合作关系，是多家医院、学校、公寓等对环保要求极其严苛的机构或企业指定供应商。同时公司持续布局海外市场，通过高端零售、工程项目和经销商等形式，已为全世界超过 30 个国家和地区客户提供一站式全屋定制解决方案。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48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索菲亚")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了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上午 10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江淦钧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23-049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上午 11 点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召开。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明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 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本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ST 广田 公告编号：2023-070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王宏坤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 3 名，出席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ST 广田 公告编号：2023-071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广田	股票代码	00248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广田集团、ST 广田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文宁	伍雨然、田迪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98 号	
电话	0755-25886666-1187	0755-25886666-1187	
电子信箱	zq@szgt.com	zq@szgt.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521,820,024.82	1,635,953,708.66	1,635,953,708.66	-68.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89,621,295.95	-235,533,776.91	-233,841,140.61	-152.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45,381,518.31	-236,033,290.10	-234,340,653.80	-175.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30,487.77	-892,727,580.28	-892,727,580.28	98.2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5	-0.15	-15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15	-0.15	-153.3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494,715,181.47	10,785,958,108.61	10,788,195,825.59	-11.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388,968,277.05	-4,771,588,377.25	-4,787,838,576.38	-12.56%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计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3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2%	573,694,098		质押	573,691,524
					冻结	573,694,098
叶远西	境外自然人	12.49%	192,000,000		质押	192,000,000
					冻结	192,000,000
深圳前海复星瑞哲恒嘉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5%	94,547,001			
关竹月	境内自然人	1.20%	18,500,000			
欧阳侃	境内自然人	0.68%	10,530,000			
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5%	10,007,950			
楼肖斌	境内自然人	0.55%	8,500,000			
陈冬如	境内自然人	0.41%	6,351,632			
柳州兆瑞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1%	6,290,000			
刘时春	境内自然人	0.37%	5,713,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由公司实际控制人叶远西控制；新疆广拓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叶远东为叶远西之兄。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已于 2023 年 7 月 24 日收到法院对公司的重整受理裁定，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4.1 条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已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对公司股票交易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虽然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但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4.17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由于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为-47.72 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3.11 条规定，若 2023 年年度报告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1 条规定的任一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3、因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5 月 5 日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4、因公司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 9.8.1 条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7 月 12 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该情形仍未消除，仍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范志全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482 证券简称：*ST 广田 公告编号：2023-069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主持，全体董事出席会议，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会议应参加的董事 9 名，实际参加的董事 9 名，此次会议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2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时 30 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7 人，实际参加表决 7 人，分别为王进军、王武军、程刚、刘大成、王竞达、曹跃云、孙蓟沙，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控股子公司宁波新容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新容")、WANGZI(THAILAND) CO., LTD.(中文名：王子(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王子投资")以自有资金对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 Shine Grid Solutions (Thailand) Co., Ltd.(中文名：新容电气(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新容")增资，将泰国新容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万美元。增资完成后泰国新容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100 万美元，宁波新容、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投资持股比例不变，最终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以实际换汇后的泰铢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3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18 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上午 11 时 00 分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 3 人，实际参加表决 3 人，分别为任兰洞、李智、匡光辉，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会议经审议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通过。

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二、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股票代码：002735 股票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5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投资基本情况

2022 年 4 月 29 日，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通过控股子公司宁波新容电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新容")、WANGZI(THAILAND) CO.,LTD.(中文名：王子(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新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王子投资")以总投资额 100 万美元的自有资金在泰国共同设立一家跨国子公司 Shine Grid Solutions (Thailand) Co., Ltd.(中文名：新容电气(泰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国新容")。

现根据战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通过子公司宁波新容、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投资以自有资金对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泰国新容增资，将泰国新容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 万美元。截至目前，泰国新容的注册资本为 500 万泰铢，宁波新容、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投资的持股比例分别为 70%、20%、10%。增资全部完成后泰国新容注册资本将变更为 100 万美元，宁波新容、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投资持股比例不变，最终工商登记的注册资本以实际换汇后的泰铢计。该增资款在前述 100 万美元投资额度内。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子公司宁波新容、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投资以自有资金对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泰国新容增资至 100 万美元。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本次增资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宁波新容、泰国王子和海南王子投资以自有资金出资。

(二)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Shine Grid Solutions (Thailand) Co., Ltd.(中文名：新容电气(泰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7/570 Moo 6, Map Yang Phon Sub-District, Plueak Deang District, Rayong Province

3、注册编号：0215565008539

4、注册资本：500 万泰铢

5、有权签字人：朱一元

6、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资本(万泰铢)	出资比例
宁波新容	350	70.00%
泰国王子	100	20.00%
海南王子投资	50	10.00%

7、经营范围：从事各类电子电气设备的制造、销售和技术服务业务、包括进出口产品以及电容器及其成套装置、配套元器件的制造和技术服务。

8、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3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0	1,001,000.94
负债总额	0	1,001,000.00
净资产	0	0.94
项目	2022 年度(经审计)	2023 年 1-6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0
营业利润	0	0.94
净利润	0	0.94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增资是为了满足泰国新容厂房建设、采购生产设备和生产经营流动资金的需要，符合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和实际经营情况。

2、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当期损益，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3、本次增资后，泰国新容的发展仍受宏观经济、国际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因素的影响，能否取得预期的效果仍存在不确定性。

四、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735 证券简称：王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3-074

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王子新材	股票代码	00273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白琼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奋进路 4 号王子工业园		
电话	0755-81713366		
电子信箱	stock@szwzx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57,627,076.26	828,585,695.37	-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555,324.50	48,289,169.06	-8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96,370.31	5,477,695.32	-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520,465.71	39,596,497.29	-15.3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6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6	-87.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5.36%	-4.5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29,949,255.49	2,110,057,485.53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42,322,858.73	871,089,940.54	-3.3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36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进军	境内自然人	34.91%	107,275,573	80,456,680	质押	32,200,000
王武军	境内自然人	5.90%	18,142,578	13,606,934		0
方士雄	境内自然人	4.21%	12,952,148	0		0
王孝军	境内自然人	3.66%	11,250,400	0		0
李玢	境内自然人	2.91%	8,949,497	0		0
张文军	境内自然人	2.08%	6,398,000	0		0
梁建宏	境内自然人	2.05%	6,300,035	0		0
王娟	境内自然人	1.03%	3,161,480	0		0
陈永华	境内自然人	0.93%	2,851,550	0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5%	2,310,695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王进军、王武军、王孝军、王娟系同一家族成员，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方士雄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2,952,148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12,952,148 股。公司股东梁建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500,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5,800,035 股，共计持有公司股票 6,300,035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

1、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3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的相关事项，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2、鉴于中国证监会于 2023 年 2 月发布了《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文件，实施全面注册制，对发行审核、信息披露等相关事项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于 2023 年 4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相关要求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文件作出修订，以上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3、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0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受理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3〕393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4、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3】120097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该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并于 2023 年 7 月 1 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审核问询函相关问题的回复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5、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收到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出具的《关于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中心意见告知函》，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符合发行条件、上市条件和信息披露要求，后续深交所将按规定报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关注册程序。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上传、披露了《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等相关申请文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正在有序推进中，后续如有相关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